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7 月 8 日、9 日、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之内，均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7 月 8 日、9 日、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有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7月8日、9日、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而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变化，目前市场交易变化并无公司对应盈利能力变化作为支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

公司没有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之内，均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